

警惕以“怕”为名的不作为

江 东

看到这样一则新闻，不禁让人心生感慨：前几天，河北邢台某地一市委书记穿了件POLO衫去企业调研，没想到新闻报道时市委书记衣服上的POLO标识被有关人员“P”掉了，引发舆论热议。网友问：一件POLO衫而已，又不是来路不正，又不是奢侈品牌，这样多此一举究竟是怕啥呢？

“怕啥呢”，网友提出的问题催人深思。身为干部，要心存敬畏，有所“怕”，这是对的。有了“怕”，才能不“逾矩”，时时事事处处严格要求自己。但是，这种“怕”如果走了样、变了形、过了头，发展到无以复加的程度，以至于穿一件价值几百元的品牌T恤都要把标牌“P”掉，连一块普通的手表也不敢正常佩戴，这就未免有些矫枉过正，背离了“心存敬畏”的本意。事实上，越是如此不正常的“怕”，越容易引发“心里有鬼”的质疑、误解，产生不好的影响，甚至发酵成网络舆情风险。

更有甚者，因为怕被关注、怕被诬告、怕被问责，该说的话不敢说、该干的事不敢干、该碰的硬不敢碰，这样的“怕”，非但不可取，反而更值得人们警惕、警觉、警戒。比如，有的干部因为“怕出名”，刻意极端低调，该宣传的工作也不宣传，该推介的成绩也不推介，躲媒体、躲镜头，甚至彻底从媒体的版面上、镜头前消失；再比如，因为“怕出事”，有的干部干脆观望、躺平，“不喊号子不拉纤，撸起袖子一边看”，该研究的事项也不研究，该启动的工程不启动，该推进的工作不推进，任何事情都要找到“背书”，分内之事也“层层请示”，这种“怕”，轻则让百姓想办的事办不了，重则耽搁、延误一个地方的发展，负面影响更大，更应该引起注意。

身正不怕影子歪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我们党以壮士断腕、刮骨疗毒的意志决心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。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目的不是要把人管死，让人瞻前顾后、畏首畏尾，搞成暮气沉沉、无所作为的一潭死水，而是要通过明方向、立规矩、正风气、强免疫，营造积极健康、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。对党员干部来说，只要心有戒尺、心存敬畏，遵纪守法，老老实实做人，踏踏实实干事，清清白白为官，就没有什么可怕的，用不着心虚胆怯。有的干部之所以怕这怕那，有的是因为自身不“过硬”，自己“心虚”；有的是因为私心过重，过于在乎自身的进退得失；有的则是怕担责任不担当。说到底，因为“怕”而“佛系”“躺平”“摆烂”，都是“明哲保身”的心态在作祟，是以“怕”为幌子的不作为，是对党和人民事业的不负责任。

为官避事平生耻。党的干部是人民的公仆，在其位就要谋其政，为官一任就要造福一方。身为领导干部，要低调做人更要高调做事，有扛责担难的宽肩膀，有解决问题的真水平，有干事创业的精气神。事不避难、义不逃责；不瞻前顾后、不患得患失；不计个人得失、不精致利己；不向挫折屈服、不被困难吓退，这是一个干部应有的官德。领导干部如果奉行“多做多错”的庸俗哲学，对该抓紧的事迟迟不“动手”，遇棘手的难题就先想着“甩手”“缩手”，凡事“怕”字当头，而不是“敢”字当头，这样做可能确实会“少错没错”，但“不愿为”“不敢为”本身就是大错特错。

当然，激励领导干部敢为善为，摒弃“怕出事”心理，既要强化他们的政治意识、宗旨意识、责任意识，帮助他们树立正确政绩观，勇于担当，积极作为，也要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，深入推动实施容错纠错机制，为勇于担当、敢闯敢干的干部松绑，切实把“为担当者担当、为负责者负责”落到实处。前不久举行的二十届中央纪委常委会集体学习会指出，要深化运用“四种形态”，落实“三个区分开来”，以严管厚爱结合激励干部担当作为。我们坚信，只要各项措施得到认真落实，只要党员干部真正常怀敬畏之心，学会用“怕”来约束自己，做到自重、自省、自警、自爱，而不是用“怕”来作幌子，躲闪问题、推诿责任，就一定能形成百舸争流、万马奔腾的干事创业氛围。